

附件 3

2016 年省高职教育专项资金公共实训中心 建设项目

申 报 书

- 项目基本情况
- 项目支出预算表

项目名称： “珠艺明辉校中厂”艺术设计公共实训中心

申请学校： 珠海艺术职业学院 (公章)

联合申请单位： 明辉实业有限公司（澳门） (公章)

项目负责人： 裴 兵 (签名)

项目联系人： 裴 兵 (签名)

联系人办公电话： 0756-3982318 手机： 15217176442

E - m a i l : fmdh113@163.com

广东省教育厅 广东省财政厅 制

说 明

1.《申请书》是广东省高等职业教育专项资金材料时所使用的标准格式，由申请学校组织填制，并附电子材料。

2.“项目名称”应按以下格式填写：X X X 公共实训中心。可以按专业大类或者专业群申报项目；按单一专业申报项目，不予受理。

3.“申请学校”应填写单位全称。“联合申请单位”，包括学校、企业和行业等。

4.“项目负责人”填写项目单位直接组织实施该项目的责任人。

5.“项目类型”、“项目属性”，在所选项“□”中划“√”。

6.项目支出预算表按国家指导价格或市场一般价格测算填报。

7.本表相关数据截止日期为2015年12月31日。

项目基本情况

学校基本情况	学校名称		珠海艺术职业学院		学校类别		民办高职		
	详细地址		珠海市广安路2号珠海艺术职业学院		邮政编码		519090		
	占地面积（亩）		153.83		教职工总数（人）		234		
	全日制在校生数		3524人		其中：专任教师		174人		
	专业数		27		兼职教师		60人		
	近两年平均就业率		97.2%		高级职称教师		24人		
	实验、实训自开率		100%		“双师素质”教师		55人		
	现有固定资产总值（万元）				10437.95				
	其中：专用仪器设备总值（万元）				847.26				
	现有房屋建筑总值（万元）				8598.72				
	2014年收入合计		2014年学费收入		2014年财政投入		2014年其他收入		2014年教学经费占学费收入的比例
3825.85万		3061.60万		0		764.25万		65.36%	
申请项目基本情况	项目类型			项目投资总额（万元）		300			
				其中：本次申请专项资金		150			
				已落实的中央和省、部级财政资金		0			
				举办方投入资金		0			
				学校自筹资金		100			
				行业企业投入资金		50			
				其他资金		0			
	项目属性			项目负责人		裴兵			
				电话：		0756-3982318			
				电子邮箱：		fmdh113@163.com			
手机：				15217176442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区域共享公共实训中心（指面向区域内其他学校、行业企业等） <input type="checkbox"/> 校内共享公共实训中心									
<input type="checkbox"/> 专业大类公共实训中心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专业群公共实训中心									

建设目标及预期效益

一、建设目标:

本着校企“互利共赢，资源共享”的原则，围绕艺术设计类技能训练的需要，利用我院毗邻澳门及董事长之一系澳门企业家的优势，以与跨境企业合作办学的体制机制创新为突破口，充分利用明辉实业有限公司（澳门）优良的设备和技术优势，结合专业特点以“现代师徒制”实践教学模式改革为主线，以设备和资源开放共享为重点，以打造“双师结构”的教学团队建设为保证，建立拥有 3200 平方米可一次容纳 350 人的具有教学实训、产品设计与生产、职业技能培训和社会服务的多功能“珠艺明辉校中厂”艺术设计公共实训中心。每年为珠海职教集团内高职院校和企业培养培训艺术设计类人员达 1200 人次以上，校企合作按照工作岗位属性开发 5--10 个技能训练包，承担我院艺术设计类专业的实践学时不少于总实践学时的 25%，打造一支高水平的实践教学指导教师队伍，每年到该中心挂职、培训我院教师达到 10 人次以上，教学团队成员相关发表论文 5 篇以上，获相关项目立项或大赛获奖 10 项以上，师生共同为社会服务 5 项以上。充分体现民办院校自主办学的灵活机制，在校企合作办学以及跨境办学的体制机制方面形成可借鉴的经验，形成一套可推广的运行机制，推动高职院校紧密结合珠海文化创意产业发展需求和行业发展趋势。

二、预期效益

1. 依托地域和学校属性，跨境合作协同共建获得新突破。利用毗邻澳门、我院董事长之一系澳门企业家的优势，探索与跨境企业合作办学的体制机制改革，搭建开发校企和跨境资源公共实训平台，充分体现民办院校自主办学的灵活机制，在校企合作办学以及跨境办学的体制机制方面形成可借鉴的经验，形成一套可推广的运行机制。

2. 依托珠海职教集团，打造珠海艺术设计人才培养中心。本中心建成后，充分发挥我院是职教集团核心成员的作用，拟每年为珠海职教集团内 3 所高职院校、9 所中职和 134 家企业培养培训艺术设计类人才达 500 人次以上，使该公共实训中心成为珠海职教集团内中高职院校培养艺术设计人才的共享中心，推动珠海高职院校适应和服务珠海文化创意产业发展需求和行业发展趋势。

3. 建成高标准的校中厂共享实训中心。按照工学结合的建设思路，将公共实训中心建设成为能满足教学实训、产品设计与生产、职业技能培训，设备先进、功能齐全、管理规范、跨界跨校共享，具有真实企业氛围的校中厂公共实训中心，既对珠海职教集团内的院校和企业开放，也可对集团外的单位和个人开放。

4. 艺术设计类人才培养的质量将得到显著提高。由于学生学习的内容既是课程的内容又是行业企业的工作内容，学生的专业和职业能力及职业素养将大幅提升，可增强市场竞争力和被选择的机会；另外，学生直接参与企业的真实项目，能够直接认识到所学知识和技能的价值所在，从而激发学生学习的积极性；通过参与企业的项目研发，体验产业前沿知识，学生的创新能力也将显著提高。

5. 专业教学团队的业务能力和水平将得到有效提升。通过实施高水平的跨界跨境项目合作，可使专任教师获知行业前沿资讯和践行企业职业技能，兼职教师获得教学能力的提升，教师的双师素质和团队的双师结构将得到有效提升；通过整合相关专业的师资力量，可形成一个具有高职院校特色的艺术设计服务平台，提升产、学、研水平。

6. 将提高企业生产效率和经济效益。本着校企“互利共赢，资源共享”的原则，企业可长期使用该公共实训中心，可有效利用学校、教师和学生的资源和提供的技术支持，提高企业的生产效率和经济效益。

7. 将提升艺术设计类专业的社会服务能力。通过以真实项目为纽带，由具有丰富实践技能经验的能工巧匠型高技能人员组成的生产与实训指导教师团队，除完成教学任务外，可为其它院校的教师培训和学生实训提供服务，为其它企业的相关人员培训和项目研发等提供技术支持。

总之，本公共实训中心建成后，在相关行业企业和学院的共同参与下，通过完善公共实训中心的软硬件条件并形成长效运行机制，将会产生良好的经济效益和社会效益。

项目建设的必要性

(说明:要包括现有同类实训实验条件情况)

一、服务珠海经济社会发展特别是文化创意产业发展需要

珠海文化创意产业起步早,发展速度却远远低于周边城市,深圳、广州等城市的文化创意产业已经形成规模,许多行业都开始形成品牌效应,珠海面临的竞争非常大,珠海文化创意产业的发展同时面临着不可多得的历史机遇和巨大的挑战。文化创意产业,是《中共珠海市委珠海市人民政府关于建设文化强市的实施意见》中提出的重点发展产业,也是珠海及珠江三角洲地区经济社会发展的重要组成部分,仅珠海有文化创意类五大产业,加入珠海市文化产业协会的企业有近 200 家,人才市场前景广阔。本项目以为珠海及“珠三角”地区经济社会发展,特别是文化创意产业的发展培养高素质专门人才为宗旨,以提高人才培养与行业企业岗位需求的契合度与创新创业能力为目标,面向各类会展、艺术节、珠宝首饰设计与制作等行业,以深化校企、校际合作,协同育人为抓手,充分发挥项目的优质资源作用,实现资源共享,为区域经济社会发展和文化创意产业发展服务。

二、进一步深化校企合作,工学结合,实现协同育人

依托我院和澳门明辉实业有限公司建立的“校中厂”及“大师工作室”等校内实训基地,合理整合教育资源,进一步深化校企合作,充分发挥企业的物质资源和高级专门人才在教学和人才培养中的作用,创新人才培养模式,实施“现代学徒制”教学改革,在我校的教育教改革中发挥示范引领作用。

三、面向珠海地区高、中职院校,提供实训实习服务

珠海职教联盟现有三所高等职业院校,9 所中等职业学校,本中心所依托的专业群,基本含盖了另外两所院校(广东科学技术职业学院、珠海城市职业技术学院)相同和相近的专业,三校可以在学生实训实习、专业建设、课程资源、师资队伍建设、教学研究等方面开展合作,实现资源共享,合作共赢。在构建新型职业教育体系方面,利用本项目的优质资源和功能,面向区域内各中职学校,通过开放实训实习中心,举办短期培训班,招收中职生等形式,为中等职业教育提供服务,构建新的职业教育体系。

四、促进的专业建设水平提升

艺术设计类专业是我校的主体专业,本项目所服务的专业大群包含了环境艺术设计、室内艺术设计、广告设计与制作、视觉传播设计与制作、首饰设计与工艺、产品艺术设计等专业,其中首饰设计与工艺是广东省特色专业,环境艺术设计是广东省民办教育专项资金高职院校专业建设项目。本项目的建设,对于相关专业的内涵建设将起到积极的助推作用。依托本项目进一步深化校企合作,工学结合,完善“现代师徒制”人才培养模式;与企业合作共同开发课程资源,增开与企业职业标准相对接的课程,教学内容调整,增加项目教学、案例教学内容的比重,共同编写具有专业特色,适应性强的校本教材,以提高人才培养的适应性;通过校企“互聘共培”的方式,加强“双师型”教师队伍建设,提高教师队伍的实践教学能力和水平。

五、学校现有同类实训实验条件情况

学校对校内实训基地的建设非常重视,投入了大量的人力物力,艺术设计类专业群现有实训场地 1800 平方米,有 5 个设计实训室,5 个画室,2 个大师工作室,2 个模型制作实训室,2 个展厅,1 个装饰材料样板房,2 个公司式实训室等,有各种设备 300 余套,设备和场地基本够满足现有实践教学需要。实训室使用率高、运作好,实训室配备了专门实训人员,对实习实训教学进行指导,管理维护和保养设备,保证了实践教学的顺利开展,实训室利用率高,实验实训开出率达到 100%,实训课开出率达到 100%。2014 年 9 月广东省民办教育专项资金高职院校专业建设项目《环境艺术设计专业建设》获得省级立项,教育厅资助 110 万元,学校配套投入 110 万元,经过一段时间的建设,该项目在实训基地、课程体系改革和师资队伍等方面已经取得了一定的阶段性成果,实验条件进一步改善。目前,适逢我校新教学综合大楼落成,正在进行资源整合及共享改革,拟划拨 3500 平方米场地供艺术设计类专业群开展深化“珠艺明辉校中厂”的改造,对新建“珠艺明辉校中厂”公共实训中心具有积极的推动和促进作用。

一、创新与跨境企业合作办学的体制机制改革。利用毗邻澳门、我院董事长之一系澳门企业家的优势，探索与跨境企业合作办学的体制机制改革，搭建开发校企和跨境资源公共实训平台，充分体现民办院校自主办学的灵活机制，在校企合作办学以及跨境办学的体制机制方面形成可借鉴的经验，形成一套可推广的运行机制。拟建的公共实训中心以珠海艺术职业学院为主体，在与明辉实业有限公司（澳门）合作已建立了“校中厂”并设立“大师工作室”的基础上，再建立拥有 3200 平方米可一次容纳 450 人的具有教学实训、产品设计与生产、职业技能培训和社会服务的多功能“珠艺明辉校中厂”艺术设计公共实训中心（视觉传达印刷实训中心、环境艺术设计中心、珠宝设计与制作中心、艺术设计综合展示中心）。协同共建组织机构，设立公共实训中心董事会，由合作企业和学院选派代表组成，共同商定人才培养计划、师资配置、产品研发及生产、职业技能培训，以及日常教学和生产管理等相关工作。协同共建相关设施。

二、营造具有一定超前性的实训环境。拟建的“珠艺明辉校中厂”艺术设计公共实训中心以珠海艺术职业学院为主体，是在与明辉实业有限公司（澳门）合作已建立了“校中厂”并设立“大师工作室”的基础上新建的公共实训中心，学院提供 3200 平方米的场地，负责按照企业需求进行装修，提供部分满足企业标准的学生实训设备，共建共享的企业运营场所和学校培训的实训室；企业提供相关的生产设备，技术人员及生产任务；校企协同完成人才培养、产品研发、社会服务等任务，在跨境跨界跨校方面的新突破。明辉实业有限公司（澳门），拥有完善的安全管理体系、具有相当生产规模，各种生产设备齐全且技术先进，企业拥有经验丰富的师傅，有确定的企业师傅岗位薪金、学生学徒津贴规定等。在制定具体实训中心建设方案时，紧紧围绕人才培养方案---课程标准---实训项目---完成实训项目所需要的设备---企业生产任务所需的设备这条主线综合考虑实训中心的人才培养功能和企业的生产功能，以及其它兄弟院校的共享功能，确保实训中心的设备和技术水平保持与同期企业生产使用设备水平相一致，并且兼顾一定的超前性，使在大师和高精端设备的环境下培养出来的学生会更加精细化和专业化，企业的利润能获最大化。

三、实施“基于工作过程的分段递进技能训练”实践教学模式。依托“珠艺明辉校中厂”艺术设计公共实训中心，实施“基于工作过程的分段递进技能训练”实践教学模式。校企合作按照工作岗位属性开发 5--10 个技能训练包，先将岗位技能转化为“技能训练包”，作为学生实践教学的实训项目，经考核合格后可直接参与企业的真实项目，这种递进式的培养模式兼顾了企业需求和教育规律，可较好的解决教育规律和商业规律兼容的问题，同时，可为校企合作培养人才和企业获利及企业文化等校企双赢奠定基础与铺平道路。

四、开展“现代师徒制”人才培养模式改革。围绕艺术设计类专业技能训练的需要，结合专业特点，开展“现代师徒制”人才培养模式改革。以学生（学徒）的培养为核心，以技能训练包为纽带，以学校教师和企业师傅的深入指导为主要实践教学模式，改变以往理论与实践相脱节，知识与能力相割裂、教学场所与实际情境相分离的局面，在校企合作开发技能训练包的基础上，建设虚拟仿真实训平台，校企共同开发课程、编写教材、讲义、实训指导书等优质实践教学资源 10--15 项，承担我院相关专业的实践学时不少于总实践学时的 30%，将企业的技术标准、管理规范和企业文化等融入实训教学过程中，使该公共实训中心成为“现代师徒制”人才培养的示范中心。

五、建成珠海艺术设计类人才培养培训的共享中心。中心建成后，充分发挥我院是珠海职教集团核心成员的作用，除每年为我院环境艺术设计、室内艺术设计、广告设计与制作、视觉传播设计与制作、首饰设计与工艺、产品艺术设计等专业的学生提供实训外，还为毗邻我院的珠海城市职业学院的室内设计、产品设计、珠宝首饰设计、广告设计与管理等专业，广东科学技术职业学院的环境艺术设计、旅游工艺品设计与制作、工业设计等专业，以及珠海中等职业学校的艺术设计类专业的学生和 130 家企业中有关联的企业提供服务，共享实训设备、师资、教材和技能培训包等资源，年培养培训总量拟达 500 人次以上，并推荐到珠海本地行业企业就业，推动珠海高职院校适应和服务珠海文化创意产业发展需求和行业发展趋势，将中心打造成珠海艺术设计类高素质技术技能型人才的培养基地、社会培训的桥梁，校企合作的载体，产学研结合的平台，艺术设计类人才培养培训的共享中心。

六、打造专兼结合的实践教学队伍。依托“珠艺明辉校中厂”艺术设计公共实训中心，提升教师的实践能力和社会服务能力，根据工作需要，每年选派 10 人次以上到该中心挂职或担任实践教学指导教师，适当时机实施双岗双薪激励和约束机制。聘任企业的兼职教师完成学生的教学、技能训练包实训和企业真实项目的指导，校企合作组成团队开展实践教学改革与项目研究，团队成员相关发表论文 3--5 篇以上，获相关项目立项或大赛获奖 10 项以上，师生共同为社区服务 5 项以上。

实施
进
度
计
划

建设周期 3 年

第一阶段：2016 年 1 月至 2016 年 6 月为启动阶段。

根据本项目的具体建设方案要求，全面组织实施：建设视觉传达、环境艺术和珠宝设计制作中心、全面进行与企业实体化运作，推动“现代师徒制”实施人才培养改革。完善运行机制，制定、完善整体运作方案，建立中心组织架构、教学组织、人力资源管理、财务管理、资产管理和绩效评估机构。

第二阶段：2016 年 6 月至 2017 年 12 月为建设阶段。

(1) 2016 年 6-12 月充分利用企业优良的设备、技术优势，通过网络共享豪迈印刷一流的设备和工艺并将学校新建的综合实训大楼的 500 平方米场地建成现代化多种印刷实训设备中心。将购置小型特种材质印刷机一套、3D 打印机 2 台、高精广告喷绘写真机 2 台、高精数字图像采集系统一套和苹果电脑一批。构建视觉传达专业的多种印刷实训中心设备。同时在学校新建的综合实训大楼中建设场地约 1000 平方米的艺术设计综合展厅。

(2) 2017 年 1-6 月充分利用珠海城市规划设计院属下珠海市城市规划设计研究院对商业空间、居住空间、园林规划的优良设计理念，将学校 2 栋首层校内实训基地 200 平方米和新建的综合实训大楼的场地划出 100 平方米大师工作室和 450 平方米园林式景观场地中，建成商业空间、居住空间、园林规划的模型制作车间。购置单头激光雕刻机 2 套、双头激光雕刻机 1 套，CCD 激光定位切割机 1 台和激光裁床 1 台，建成景观模型制作车间和展示各式园林景观装饰材料和屋顶花园施工特种材料和绿化城市生态实验室。

(3) 2017 年 6-12 月充分利用明辉实业有限公司（澳门）优良的设备、技术优势，将学校新建的综合实训大楼的场地 1000 平方米建成珠宝专业的多种珠宝设计制作实训中心，更新购置树脂版喷蜡机（最大版）1 台、树脂版喷蜡机（标准版）1 台、宝石显微镜（旋臂式）6 台和高级摄影显微镜 2 台。

第三阶段：2018 年 1 月至 2018 年 12 月为总结阶段和验收阶段。

在完善前两个阶段建设任务的基础上，继续加强教学实践环节建设，加强与完善校内实训室、校外实践基地和校内网络教学平台的建设。继续完善艺术设计实训实践中心等方面的建设，对共享性开放性生产性实习基地的教学和经济效益进行检查评估；继续根据预期建设目标开展工作，全面督查各分项目的建设工作的进展情况，对漏项内容及时安排人员完成漏项任务，对建设过程中存在的问题给予及时指导和解决，遇到疑难问题及时组织人员研究解决，确保完成各项建设任务达到预期建设目标。艺术设计综合展厅全面建成，综合展示功能全面验收。

艺术设计类公共实训中心计划投资经费人民币 300 万，申请上级资助经费人民币 150 万，学校投入经费人民币 100 万，企业投入经费人民币 50 万。

资金来源及安排表

项目名称		“珠艺明辉校中厂”艺术设计公共实训中心									
建设内容		资金预算及来源（万元）									
		申请上级资助经费			学校自筹经费			企业行业投入			
		2016	2017	2018	2016	2017	2018	2016	2017	2018	合计
合 计（万元）											
硬 件	视觉传达印刷实训中心	20	10	0	20	0	0	10	3	0	63
	环境艺术设计中心	20	10	0	20	0	0	10	3	0	63
	珠宝设计制作实训中心	20	10	0	20	0	0	10	3	0	63
	艺术设计综合展示中心	0	0	0	0	10	0	10	1	0	21
	合 计	60	30	0	60	10	0	40	10	0	210
软 件	公共实训中心团队建设	10	10	0	2	2	0	0	0	0	24
	公共实训中心教材建设	10	10	0	2	2	0	0	0	0	24
	教研教改、网络教学 微课开发与建设	10	0	0	6	6	0	0	0	0	22
	网络展示软项目开发	5	0	0	5	0	0	0	0	0	10
	社区服务软项目开发	5	0	0	5	0	0	0	0	0	10
	合 计	40	20	0	20	10	0	0	0	0	90
	总 计	100	50		80	20		40	10		300

资金筹措及使用计划

现有
实施
条件

一、艺术设计分院为学校“十二五”重点建设分院

艺术设计分院是全学院最大分院，艺术设计群是全学院最大的专业群，拥有在校学生数最多，教师数最多。视觉传达、环境艺术设计和珠宝专业是作为我院的核心专业，2014年9月广东省民办教育专项资金高职院校专业建设项目《环境艺术设计专业建设》获得省级立项，经过一段时间的建设，该项目在实训基地、课程体系改革和师资队伍等方面已经取得了一定的阶段性成果，2015年9月珠宝专业获广东省高职院校特色专业建设立项，率先实施了“现代师徒制”的试点改革，取得了一定的成效，具备了进一步改革的条件，能辐射其他专业群的发展。同时，环境艺术设计专业、珠宝专业被纳入珠海艺术职业学院“创新强校工程”2014-2016年建设规划特色高校建设类项目，学校在以校长亲自挂帅的创新强校工程领导小组的领导下，全面统筹总体规划、管理机制、人员配备、经费投入和项目考核等，从机制体制、资源配置、条件支持和绩效管理等方面加强环境艺术设计专业的建设。

二、校内外实践条件能满足现有实践教学需要

学校对校内实训基地的建设非常重视，投入了大量的人力物力，艺术设计类专业群现有实训场地1800平方米，有5个设计实训室，5个画室，2个大师工作室，2个模型制作实训室，2个展厅，1个装饰材料样板房，2个公司式实训室等，有各种设备300余套，设备和场地基本能满足现有实践教学需要。实训室使用率高、运作好，实训室配备了专门实训人员，对实习实训教学进行指导，管理维护和保养设备，保证了实践教学的顺利开展，实训室利用率高，实验实训开出率达到100%，实训课开出率达到100%。学院对实训室使用有专门的维护与保养制度，设施经费投入、设备维护、材料损耗经费有保障。

三、专业教学团队能满足现有实践教学需要

艺术设计专业群注重“专兼结合”，注重双师素质和双师型师资的培养，现有专兼职教师62名，副高以上职称有5名，有专任教师44名，兼职教师18名，实训指导教师12名。专任教师中，有26人具有行业企业经历，双师素质专业教师比例达60%以上，有日本籍教师和澳门教师2名，拥有专业带头人6名、专业骨干教师10名。每门主要专业技能课程都配备了相关专业行业企业人员授课，初步形成“校企融合，专兼协作，动态优化”的双师教师队伍。良好的教学团队对项目的建设有良好的支撑和保障作用。

四、专业内涵建设取得的成效能满足实训基地建设和改革需要

艺术设计专业群经过多年的建设，在校企协同育人体制机制建设、人才培养模式改革、校企合作开发课程和教研教改等方面都取得的成效能满足实训基地建设和改革需要。环境艺术设计专业是珠海艺术职业学院重点建设的专业，已获得省级重点建设专业，被纳入珠海艺术职业学院“创新强校工程”2014-2016年建设规划特色高校建设类项目。专业教学团队主持和参与了省、市、校各级教科研项目18项，2个省级教改项目，2015年6月申报了1个省环境艺术专业教育实训基地建设项目、一门省级精品资源共享课程、1个校外实训基地、4个大学生创业项目，师生获各类奖项40余项。2015年，我校学生获全国大学生广告艺术大赛广东赛区二等奖1个，优秀奖3个，全国动漫制作大赛获二等奖1个，在珠海市印刷协会主办PI杯平面设计上获奖铜奖3个。我校教师论文入选广东省高校美术与艺术设计教育专业委员会出版的文案优秀论文集、双年画展多人入选。2015年广东水彩画大展入选获金奖2名，2015年广东首届山水画大展银奖1名。企业共同开发4门课程，在课程内容改革和校企合作编写教材方面已经取得阶段性成果，编写校本教材3本。上述的专业内涵建设成效对本项目的建设提供了一定的基础。经过几年的建设，本项目相关专业形成“现代师徒制”“项目+工作室”等人才培养模式，已取得明显成效；《艺术设计珠宝专业现代学徒制人才培养模式》获2014年度广东教育教学成果奖（高等教育）培育项目。

五、校中厂和大师工作室是本中心建设的支撑

我院与明辉珠宝有限公司合作建立的“校中厂”，企业投入设备总价值682万元。成立以澳门黄君亮先生为首的大师工作室。该“校中厂”是学院与澳门明辉珠宝有限公司共同联手共建的跨境跨界的综合实训基地。校企双方共同制定人才培养方案、实践教学基地建设方案，共同承担教学任务、共同开发课程编写教材、开展产品设计与生产和社会服务，对该中心的建设有强有力的支撑作用。

项目支出预算表

单位：万元

支 出 项 目	数 量	单 价	总 金 额
一、购置实训设备：			
1、小型特种材质印刷机	一套	45	45
2、3D 打印机	2 台	6	12
3、高精广告喷绘写真机	2 台	3.5	7
4、高精数字图像采集系统	一套	4	4
5、苹果台式电脑	10 台	0.5	50
6、单头激光雕刻机	2 套	2	2
7、双头激光雕刻机	1 套	2	2
8、CCD 激光定位切割机	1 台	3.5	3.5
9、激光裁床	1 台	0.6	0.6
10、树脂版喷蜡机（最大版）	1 台	55	55
11、树脂版喷蜡机（标准版）	1 台	50	50
12、宝石显微镜（旋臂式）	6 台	1.8	10.8
13、高级摄影显微镜	2 台	3.2	6.4
二、购置实训材料：			
1、小型特种材质印刷耗材	1 批	1	1
2、3D 打印机耗材	1 批	6	6
3、高精广告喷绘写真机耗材	1 批	1	1
4、单头激光雕刻机耗材	1 批	2	2
5、双头激光雕刻机耗材	1 批	2	2
6、CCD 激光定位切割机耗材	1 批	1	1
7、激光裁床耗材	1 批	1	1
8、树脂版喷蜡机（最大版）耗材	1 批	2	2
9、树脂版喷蜡机（标准版）耗材	1 批	2	2
10、各式园林景观装饰材料	1 批	4.7	4.7
11、屋顶花园施工特种材料	1 批	2	2
二、软件项目建设：			
1、网络教学		10	10
2、微课开发与建设		10	10
3、网络展示系统		7	7
合 计			300